

青海师范大学公共资源管理中心

关于对学校实验室及各类场馆 安全隐患排查的通知

各学院：

为了确保疫情防控期间学校实验室及相关场馆的安全运行，保障学校师生人身安全和校园稳定，现就教学与科研实验室及各类场馆的安全隐患排查做如下安排：

一、严格落实教育厅及学校下发通知精神的要求，对学校各实验室及相关场所的安全隐患进行“全过程、全要素、全覆盖”排查，对危险化学品安全及生物安全进行重点排查。明确职责，责任落实到人。

二、公共资源管理中心、保卫处分管实验室安全、消防安全的相关责任人于10月25日（星期一）对学校城北校区各实验室进行安全隐患排查；10月26日（星期二）公共资源管理中心、科技处、城西校区综合服务管理办公室分管实验室安全的相关责任人将对学校城西校区科技实验楼所有实验室及消防安全进行隐患排查。

请各学院实验室负责人接到通知后，第一时间安排相关人员做好自查工作。

公共资源管理中心

2021年10月21日